特别提示 Trading Tips

深　市

新增可流通股份上市日
昌红科技　沪电股份　亿利达
中国海诚

股权登记日
鞍钢股份　奥拓电子　富奥股份
光一科技　汉得信息　罗牛山
陕天然气　升达林业　兴民钢圈
宜昌交运　以岭药业

最后交易日
富奥B

除权除息日
安硕信息　百圆裤业　昌红科技
常宝股份　东源电器　广博股份
合肥百货　红宝丽　沪电股份
九洲电气　力生制药　青松股份
唐人神　特发信息　西山煤电
亚太药业　亿利达　长春高新
正邦科技　中国海诚

取消特停
斯太尔　紫光股份　中泰化学
格林美　益盛药业　西部证券
华谊嘉信　朗玛信息　邦讯技术

连续停牌起始日
华宇软件

沪　市

新增可流通股份上市日
刚泰控股　置信电气

股权登记日
宝钢股份　杭州解百　华发股份
四方股份　悦达投资　中国重工
中粮屯河

除权除息日
北方导航　葛洲坝　广船国际
广州发展　江西长运　金龙汽车
晋亿实业　康缘药业　力帆股份
南宁百货　宁沪高速　纽威股份
人民网　首旅酒店　铜峰电子
武钢股份　西藏药业　阳晨B股
长电科技　中国平安　中国银行
中路股份

红利发放日
北方导航　葛洲坝　广船国际
力帆股份　宁沪高速　纽威股份
武钢股份　长电科技　中国平安
中国银行

连续停牌起始日
厦门国贸　华银电力

停牌一天
兴业证券　汇丽B

复牌日
*ST商城　中新药业

今日公告导读 Bulletin Board

深市主板

000002	万科A	B33
000006	深振业A	B29
000008	宝利来	B34
000020	深华发A	B51
000025	特力A	B8
000070	特发信息	B32
000078	海王生物	B24
000159	国际实业	B70
000301	东方市场	B52
000415	渤海租赁	B46
000502	绿景控股	B35
000504	*ST传媒	B51
000514	渝开发	B17
000521	美菱电器	B20
000525	红太阳	B8
000531	穗恒运A	B8
000534	万泽股份	B39
000536	华映科技	B36
000540	中天城投	B30
000557	*ST广夏	B52
000560	昆百大A	B8
000562	宏源证券	B49
000576	广东甘化	B40
000598	兴蓉投资	B22
000620	新华联	B71
000622	恒立实业	B31
000623	吉林敖东	B17
000679	大连友谊	B32
000695	滨海能源	B9
000698	沈阳化工	B17
000700	模塑科技	B25
000715	中兴商业	B33
000722	湖南发展	B9
000727	华东科技	B22
000750	国海证券	B41
000756	新华制药	B71
000760	斯太尔	B13,B14,B15,B16
000776	广发证券	B39
000778	新兴铸管	B52
000801	四川九洲	B38
000811	烟台冰轮	B12
000813	天山纺织	B44
000815	美利纸业	B32
000826	桑德环境	B30
000897	津滨发展	B52
000905	厦门港务	B28
000912	泸天化	B44
000921	海信科龙	B24
000925	众合机电	B22
000938	紫光股份	B49
000939	凯迪电力	B51
000948	南天信息	B70
000966	长源电力	B31
000973	佛塑科技	B27
000990	诚志股份	B32

深市中小板

002004	华邦颖泰	B37
002020	京新药业	B69
002052	同洲电子	B33
002059	云南旅游	B9
002060	粤水电	B31
002067	景兴纸业	B8
002067	景兴纸业	B49
002069	獐子岛	B12
002071	长城影视	B36
002077	大港股份	B33
002092	中泰化学	B28
002092	中泰化学	B4
002100	天康生物	B69
002104	恒宝股份	B41
002107	沃华医药	B3
002114	罗平锌电	B29
002116	中国海诚	B35
002132	恒星科技	B23
002133	广宇集团	B8
002138	顺络电子	B36
002141	蓉胜超微	B46
002149	西部材料	A7
002151	北斗星通	B19
002152	广电运通	B33
002155	辰州矿业	B29
002172	澳洋科技	B36
002180	万力达	B46
002182	云海金属	B33
002187	广百股份	B30
002192	路翔股份	B46
002207	准油股份	B34
002209	达意隆	B43
002219	恒康医疗	B47
002219	恒康医疗	B72
002221	东华能源	B40
002225	濮耐股份	B26
002233	塔牌集团	B32
002240	威华股份	B47
002249	大洋电机	B48
002252	上海莱士	B12
002255	海陆重工	B49
002259	升达林业	B72
002263	大东南	B37
002263	大东南	B9
002274	华昌化工	B36
002280	新世纪	B9
002284	亚太股份	B25
002292	奥飞动漫	B69
002295	精艺股份	B22
002305	南国置业	B43
002306	湘鄂情	B46
002307	北新路桥	B47
002308	威创股份	B36
002313	日海通讯	B21
002314	雅致股份	B49
002315	焦点科技	B1
002333	罗普斯金	B29
002337	赛象科技	B39
002340	格林美	B44
002345	潮宏基	B70
002350	北京科锐	B48
002364	中恒电气	B52
002370	亚太药业	B33
002377	国创高新	B31
002381	双箭股份	B1
002382	蓝帆股份	B69
002384	东山精密	B36
002391	长青股份	B40
002400	省广股份	B29
002407	多氟多	B71
002409	雅克科技	B28
002425	凯撒股份	B70
002437	誉衡药业	B30
002460	赣锋锂业	B9
002461	珠江啤酒	B29
002464	金利科技	B32
002465	海格通信	B70
002471	中超电缆	B26
002483	润邦股份	B21
002491	通鼎光电	B29
002492	恒基达鑫	B44
002494	华斯股份	B8
002496	辉丰股份	B32
002506	*ST超日	B70
002509	天广消防	B4
002510	天汽模	B30
002513	蓝丰生化	B32
002517	泰亚股份	B49
002519	银河电子	B28
002521	齐峰新材	B26
002524	光正集团	B22
002528	英飞拓	B35
002530	丰东股份	B1
002540	亚太科技	B52
002552	宝鼎重工	B8
002558	世纪游轮	B25
002559	亚威股份	B9
002562	兄弟科技	B48
002566	益盛药业	B5,B6,B7
002567	唐人神	B4
002575	群兴玩具	B35
002576	通达动力	B24
002585	双星新材	B71
002590	万安科技	B36
002597	金禾实业	B23
002607	亚夏汽车	B33
002611	东方精工	B4
002619	巨龙管业	B20
002627	宜昌交运	B38
002630	华西能源	B71
002631	德尔家居	B29
002638	勤上光电	B26
002640	百圆裤业	B69
002672	东江环保	B46
002673	西部证券	B47
002674	兴业科技	B49
002675	东诚药业	B41
002678	珠江钢琴	B24
002681	奋达科技	B52
002685	华东重机	A7
002692	远程电缆	B31
002707	众信旅游	B24
002708	光洋股份	B24
002713	东易日盛	B49
002719	麦趣尔	B9
002721	金一文化	B48
002722	金轮股份	B31
002723	金莱特	B12

深市B股

200053	深基地B	B25

创业板

300381	溢多利	B51
300387	富邦股份	A7

沪市主板

600004	白云机场	B12
600015	华夏银行	B25
600022	山东钢铁	B23
600027	华电国际	B8
600029	南方航空	B44
600030	中信证券	B23
600066	宇通客车	B41
600074	中达股份	B71
600077	宋都股份	B50
600089	特变电工	B34
600096	云天化	B48
600100	同方股份	B28
600112	天成控股	B34
600117	西宁特钢	B32
600143	金发科技	B50
600150	中国船舶	B71
600185	格力地产	B72
600193	创兴资源	B31
600196	复星医药	B3
600210	紫江企业	B30
600227	赤天化	B31
600239	云南城投	B45
600252	中恒集团	B47
600306	商业城	B10,B11
600323	瀚蓝环境	B28
600332	白云山	B45
600337	美克股份	B36
600381	*ST贤成	B46
600392	盛和资源	B21
600418	江淮汽车	B31
600425	青松建化	B25
600436	片仔癀	B29
600478	科力远	B25
600487	亨通光电	B35
600505	西昌电力	B23
600520	中发科技	B43
600522	中天科技	B34
600540	新赛股份	B26
600545	新疆城建	B52
600548	深高速	B21
600550	天威保变	B34
600556	北生药业	B69
600567	山鹰纸业	B23
600600	青岛啤酒	B52
600634	中技控股	B23
600665	天地源	B25
600673	东阳光科	B28
600674	川投能源	B48
600677	航天通信	B36
600684	珠江实业	B21
600687	刚泰控股	B24
600713	南京医药	B72
600720	祁连山	B71
600759	正和股份	B3
600806	昆明机床	B34
600816	安信信托	B71
600856	长百集团	B22
600877	中国嘉陵	B45
600988	赤峰黄金	B35
601058	赛轮股份	B31
601233	桐昆股份	B30
601377	兴业证券	B8
601388	怡球资源	B35
601390	中国中铁	B45
601515	东风股份	B50
601519	大智慧	B30
601566	九牧王	B52
601668	中国建筑	B9
601669	中国电建	B25
601688	华泰证券	B21
601788	光大证券	B28
601866	中海集运	B19
601872	招商轮船	B69
601898	中煤能源	B32
603002	宏昌电子	B25
603006	联明股份	A7
603288	海天味业	B49
603399	新华龙	B22

基金

博时基金	B30
长信基金	B34
大成价值增长	B57,B59
道富增鑫一年定期	B39
富安达	B69
富国基金	B38
广发基金	B22
国金通用	B69
国投瑞银创新动力	B62,B63
国投瑞银中高等级	B56
华安基金	B34
华商领先企业	B54,B55
汇丰晋信	B69
汇添富	B35
嘉实基金	B27
建信安心回报	B68
建信纯债债券	B73
建信内生动力	B74
景顺长城景颐双利	B18,B19
民生加银平稳增利	B60
摩根士丹利华鑫深证300	B42,B43
南方金利定期	B66,B67
南方中证50	B65,B67
农银汇理	B38
诺安基金	B26
鹏华基金	B26
融通基金	B34
融通巨潮100指数	B75
融通深证成份指数	B76
上海东方证券	B26
申万菱信	B34
泰达宏利聚利分级	A11
泰达宏利瑞利	B2
泰信基金	B38
新华基金	B3

其他

上海产权	B3
北京产权	B3

丰东股份　证券代码:002530　公告编号:2014-021

江苏丰东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相关主体承诺履行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证监会公告【2013】55号)以及江苏证监局《关于上市公司及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进一步做好承诺及履行工作的通知》(苏证监公司字【2014】49号)文件精神,江苏丰东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及时、认真地对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以及上市公司承诺的履行情况进行了全面、仔细的自查,现将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未履行完毕的承诺进行专项披露如下:

一、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承诺事项	承诺原因/类型	首次公开发行承诺/解决同业竞争			
	承诺主体名称	大丰市东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朱文明	日本东方工程株式会社	日本和华株式会社
	承诺主体类别	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	公司股东	公司股东
	承诺时间	2008年2月16日		2007年3月16日《避免同业竞争协议》 2008年7月25日《关于<避免同业竞争>之补充协议》	2007年3月16日
	承诺内容	对于江苏丰东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正在或已经进行生产开发的产品、经营的业务以及研究的新产品、新技术,承诺方保证现在和将来不生产、开发任何对江苏丰东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直接竞争的同类产品,亦不直接经营或间接经营与江苏丰东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业务、新产品、新技术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的企业、业务、新产品、新技术。承诺方也保证不利用其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地位损害江苏丰东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它股东的正当权益。同时承诺方将促使承诺方全资拥有或其拥有50%股权以上或相对控制的下属子公司遵守上述承诺。	在销售市场方面:在日本国市场上,日本东方可销售自有产品,本公司不得销售自有产品;在东南亚国家市场,日本东方只向日资控股的企业销售自有产品,本公司则可向除日资控股的企业以外的所有企业销售自有产品;对于除日本国及东南亚的世界任何其他市场,日本东方不得以任何方式销售自有产品,本公司则可自由销售。 热处理加工业务方面:日本东方可继续在日本国从事热处理加工业务,但本公司不得在日本国从事该等业务;在东南亚国家,日本东方只能承接日资控股企业的热处理加工业务,本公司则可承接除日资控股企业以外的所有企业的热处理加工业务;在除日本国及东南亚的世界任何其它国家和地区,本公司可从事热处理加工业务,但日本东方不得从事该等业务。 在投资方面:本公司可继续在中国以任何方式进行投资以从事热处理设备销售和热处理加工业务;除"本协议生效之前,日本东方已与本公司共同投资设立的合营企业"且"合营企业为本公司所控股"的情形外,日本东方不得以直接投资、委托投资、受托经营等任何方式在中国从事热处理设备销售和热处理加工业务。 在知识产权的转让方面,除非受让方明确承诺接受本协议的条款和条件并由其承继日本东方在本协议项下的全部义务和责任,否则日本东方不得向其他自然人、公司、企业或其它组织转让或许可使用与研发、生产和销售热处理设备以及从事热处理加工业务有关的知识产权。	在日本国市场上,日本和华可销售自有产品,公司不得销售自有产品;日本和华不得向除日本国的世界任何市场销售自有产品,公司则可自由销售自有产品。
	承诺期限	长期有效			
承诺履行情况	截至目前承诺履行情况	严格履行			
	预计能否如期履行	能如期履行			
	超期未履行的原因	不适用			
	解决方案	不适用			

二、关于股东回报规划的承诺

承诺事项	承诺类型	股东回报承诺
	承诺主体名称	江苏丰东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承诺主体类别	上市公司本身
	承诺时间	2012年7月9日
	承诺内容	1、未来三年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在公司盈利、现金流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将实施积极的现金股利分配办法,重视对股东的投资回报。 2、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计划等事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公司应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具体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盈利水平和经营发展计划提出,报股东大会批准。 3、未来三年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盈利情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4、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的,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之余,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并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执行。公司在确定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的具体金额时,应充分考虑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后的总股本是否与公司目前的经营规模、盈利增长速度相适应,并考虑对未来债权融资成本的影响,以确保分配方案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
	承诺期限	2012年至2014年
承诺履行情况	截至目前承诺履行情况	严格履行
	预计能否如期履行	能如期履行
	超期未履行的原因	不适用
	解决方案	不适用

三、股份锁定的承诺

承诺事项	承诺原因/类型	任职承诺/股份锁定承诺
	承诺主体名称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承诺主体类别	公司关联自然人
	承诺时间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任职之日
	承诺内容	本人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包括有限售条件和无限售条件的股份)的比例不超过50%。
	承诺期限	任职之日起至离职后十八个月内
承诺履行情况	截至目前承诺履行情况	严格履行
	预计能否如期履行	能如期履行
	超期未履行的原因	不适用
	解决方案	不适用

四、其他承诺及履行情况

截至本公告之日,公司不存在不符合4号监管指引要求的承诺和超期未履行承诺的情况。公司将继续关注并检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等履行相关承诺的情况,以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江苏丰东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6月26日

证券代码:002315　证券简称:焦点科技　公告编号:2014-041

焦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相关主体承诺履行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焦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证监会公告〔2013〕55号)、《江苏证监局关于上市公司及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进一步做好承诺及履行工作的通知》(苏证监公司字【2014】49号)等相关规定,对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等相关主体的承诺事项进行了专项自查,并于2014年2月15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及相关主体承诺履行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18)。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相关主体不存在不符合监管指引要求的承诺及超过期限未履行承诺的情况。现将公司及相关主体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履行情况进行专项披露如下:

一、发行上市时做出的承诺

(一)2007年12月1日,公司控股股东沈锦华,公司董事姚瑞波、许剑峰、黄良发,及公司监事谢永忠、李丽洁、王静宁承诺:

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地进行或参与进行与公司相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不直接或间接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方式控制该经济实体、经济组织;不利用其在公司的特殊职位转移利润或从事其他行为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如果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上述人员及其控制的公司与公司发生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此种关联交易的条件必须按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不得要求或接受公司给与任何优于在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的第三者给与的条件。

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截止公告日,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该事项仍在严格履行中。

(二)2007年12月1日,公司控股股东沈锦华先生控制的南京艾普太阳能设备有限公司承诺:

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地进行或参与进行与公司相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不直接或间接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方式控制该经济实体、经济组织;不利用其与公司的关联关系转移利润或从事其他行为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如果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南京艾普太阳能设备有限公司与公司发生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此种关联交易的条件必须按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不得要求或接受公司给与任何优于在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的第三者给与的条件。

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截止公告日,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该事项仍在严格履行中。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股份转让的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6个月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离职6个月后的12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票数量的比例不超过50%。

承诺期限: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期间;离职后6个月内;离职6个月后的12个月内。

截止公告日,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该事项仍在严格履行中。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关于公司为员工提供购房借款的承诺

(一)公司控股股东沈锦华承诺:

若借款员工出现连续3个月未能正常还款的情形,其将在五个工作日内无条件将该员工未偿还的借款按照账面价值支付给公司。

承诺期限:2012年1月31日--所有员工购房借款均已归还公司。

截止公告日,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该事项仍在严格履行中。

(二)公司在提供第三期员工购房借款时承诺:

1、公司承诺用于提供购房借款的资金为公司的自有闲置资金,不使用募集资金。

2、公司承诺在第三期购房借款发放后的12个月内不存在: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②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③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

承诺期限:2013年9月4日-2014年9月3日

截止公告日,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该事项仍在严格履行中。

(三)公司在提供第四期员工购房借款时承诺:

1、公司承诺用于提供购房借款的资金为公司的自有闲置资金,不使用募集资金。

2、公司承诺在第三期购房借款发放后的12个月内不存在: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②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③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

承诺期限:2014年3月29日-2015年3月28日

截止公告日,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该事项仍在严格履行中。

四、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方面的承诺

(一) 公司承诺在购买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信托产品的近12个月内以及购买信托产品后的12个月内不存在:

(1)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3)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

承诺期限:2013年10月16日-2014年10月15日

截止公告日,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该事项仍在严格履行中。

(二)公司承诺在近12个月内及购买理财产品后的12个月内,不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

承诺期限:2014年3月12日-2015年3月11日

截止公告日,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该事项仍在严格履行中。

五、公司关于现金分红的承诺

公司承诺:公司在制定利润分配方案时,优先采用现金分红方式。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合并报表及母公司报表中可分配利润孰低者的百分之三十。

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截止公告日,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该事项仍在严格履行中。

特此公告!

焦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6月27日

中银薪钱包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4年6月27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银薪钱包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中银薪钱包货币
基金主代码	00069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年6月2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中银薪钱包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以及《中银薪钱包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2.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14】583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14年6月20日 至2014年6月24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14年6月26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3,154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896,812,186.99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14,802.87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896,812,186.99
	利息结转的份额	14,802.87
	合计	896,826,989.86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432,122.14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5%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14年6月26日

注:1.基金管理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

2.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前的律师费、会计师费、信息披露费由本基金管理人承担,不从基金资产中支付。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到基金销售机构的网点进行交易确认单的查询和打印,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www.bocim.com)或客户服务电话(400—888—5566)查询交易确认情况。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开始办理申购,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申购开始公告中规定。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开始办理赎回,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赎回开始公告中规定。在确定申购开始与赎回开始时间后,基金管理人应在申购、赎回开放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申购与赎回的开始时间。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于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同于将资金存放于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基金时,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具体情况。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6月27日

证券代码:002381　证券简称:双箭股份　公告编号:2014-026

浙江双箭橡胶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浙江双箭橡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双箭股份,股票代码:002381)自2014年5月29日上午开市起停牌,并分别于2014年5月30日、6月6日、6月13日、6月20日披露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4-022)、《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4-023)、《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4-024)、《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4-025)。

目前,公司正在积极推进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及募集资金拟收购标的资产进行产业链整合的相关工作,公司聘请的中介机构已初步完成拟收购标的资产的尽职调查、评估等工作。同时,公司正与相关各方就本次收购涉及的有关事项进行商谈。鉴于该事项存在较大不确定性,为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保证信息披露公平,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4年6月27日上午开市起将继续停牌,待公司通过指定媒体披露相关公告后复牌,敬请投资者密切关注。

特此公告。

浙江双箭橡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六月二十七日

遗失声明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遗失《证券质押登记证明》一张,现声明作废。证券质押登记证明编号NO:1212240002;质押证券代码及简称:深圳惠程(002168)。出质人及证券账户号:何平0052138347;质押证券数量:5800万股;股份性质:高管锁定股;质押登记日:2012年12月24日;质权人: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六月二十七日

遗失作废声明

我公司不慎遗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托管部出具的编号为201402163100019股权质押登记证明原件一份。登记内容为:安徽双龙机床制造有限公司将持有的徽商银行(证券代码HK3698)壹仟伍佰万股(15,000,000股)股份质押给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质押登记日期2014年02月16日。该编号质押登记证明书原件作废,特此声明。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2014年6月27日